

#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温政办机〔2017〕15号

---

##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温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督导条例》，进一步完善我市教育督导体制，市政府决定成立温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。委员会主要职责是：研究制定全市地方性教育督导政策意见，审议决定全市教育督导有关规划和重要事项，指导全市教育督导工作，聘任市督学，发布我市教育督导报告。现将委员会成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主任：郑朝阳

副主任：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教育局主要负责人。

委员：市编办、市发改委、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保局、市规划局、市住建委、市卫计委、市审计局、市体育局、市市场监管局负责人。

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，承担委员会日常工作。

委员会成员因工作变动等原因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委员会办公室提出，报委员会主任批准。

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11月1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、市政协办公室，温州军分区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---

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11月17日印发

---